

# 杭州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

##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杭州市中小学 教师数字教育资源制作比赛的通知

各区、县（市）教育局（社发局）教育技术部门，直属学校：

为提升中小学教师数字教育资源设计与制作水平，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杭州市中小学教师数字教育资源制作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比赛主题

本次活动以教师教育技术运用学习、学生科学创造、学生艺术美育三大类内容为主题。

### 二、参赛对象

全市小学、初中、普通高中、职业高中教师。

### 三、参赛类别及选题

#### （一）教育技术微课

教育技术微课选题以增强教师运用信息技术能力为目标，可基于技术与教学融合应用的经验和技巧、教育教学工具使用的经验和技巧、新型教学设备使用的经验和技巧、最新教育技术动态等时事话题的讲解与点评或其它与教育技术相关内容。

#### （二）科学创造微课

科学创造微课选题以提升学生科学创造素养为目标，可基于体现科学技术实践、探究特征的科技知识与技能，结合学校科学等课程标准拓展提升符合学生认知范围和能力的知识与技能，对最新科技新动态等时事话题的讲解与点评或其它科技类相关内容。

### （三）艺术美育微课

艺术美育微课选题主要以提升学生音美等艺术素养为目标，可基于体现音美实践、音美艺术修养的知识与技能，结合学校音美等课程标准拓展提升艺术素养的知识与技能，最新音美动态等时事话题的讲解与点评或其它艺术类相关内容。

## 四、技术要求

（一）拍摄要求：微课视频鼓励采用“教师讲解+多媒体大屏”的形式，授课教师画面和 PPT 全屏画面要适当切换，增强教学的交互性和可视性，避免教师全程出镜和以画中画的形式出镜。

（二）视频结构：微视频共由三部分构成，第一部分为片头静态文字信息，包括课题、年级、主讲人、学校等信息；第二部分为微视频主体，要求画面左上角覆盖角标；第三部分为片尾（片头片尾角标模板见附件）。视频各部分内容要无缝衔接，形成一个完整视频；片头片尾时长要求 5 秒；视频内不得出现未经授权内容产权单位的 Logo、网址、二维码链接等。

（三）视频参数：每个微视频时长建议控制在 6—8 分钟，

最长不超过 10 分钟；画面比例为 16:9，分辨率为 1920\*1080P；视频用 H.264/25 帧编码，MP4 格式，码率 5Mbps；音频 ACC 编码，码率 128Kbps；文件大小不超过 1GB。

## 五、参赛方式

### (一) 作品报送

1. 参赛作品报送截止时间为 9 月 11 日。报送内容包含作品视频文件及作品申报表（附件 1）。各区、县（市）及直属学校负责人汇总参赛作品后，将作品和作品汇总表（附件 3）统一报送，报送方式另行通知；

2. 各区、县（市）及直属学校于 5 月 31 日前报送活动联系人信息表（附件 2）。

### (二) 比赛选拔

经各区、县（市）及直属学校选拔作品推荐上报，每个项目推荐名额分配如下：萧山区、上城区、西湖区、拱墅区和余杭区各 8 个，其他区、县各 6 个，直属学校限报 1 个。

杭州市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等级占比不超过参赛作品总数的 10%、20%、30%。

## 六、其他

1. 参加比赛的数字教育资源要确保政治方向正确，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尊重教育规律，体现素质教育导向；内容要确保科学严谨，注重制作规范；资源须为作者本人原创，不得抄袭他人作品、侵害他人版权，若发现作品侵犯他人著作权或有任何不

不良信息内容的，一律取消活动参与资格；作品中引用他人的音乐、图片、视频及其他资源，须注明出处和来源，不作说明的视为原创，由作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根据自愿参与原则，作者应同意授权活动主办方享有作品的网络传播权、出版发行权，并授权活动主办方择优推荐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相关征集、交流、评选等活动。

3.相关附件请在杭州教育发展服务中心官网“通知公告”栏目（<https://jyfz.hzedu.gov.cn/>）或杭州市美好教育云平台“通知资讯”栏目下载（<https://www.mhjyy.cn>）。

4.获奖作品将在“杭州市美好教育云”进行展示，供师生在线学习。

5.比赛联系人：杭州市教育发展服务中心章老师，联系电话：0571—85156205，电子邮箱：[18730023@qq.com](mailto:18730023@qq.com)，地址：杭州市拱墅区东新路重机巷 56 号杭州市教育技术综合楼 1105 室。

附件：1.作品申报表

2.区、县（市）及（直属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3.作品汇总表

4.片头片尾模板

